

股票代码：002267

股票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0-042

##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张珺女士、邢智勇先生、刘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代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上述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候选人简历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7月16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 1.张珺女士简历

张珺女士，汉族，陕西西安人，1980年12月出生，法律硕士，拥有全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03年10月至2018年1月，历任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陕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书记员、民事审判第二庭助理审判员、监督检查处主任科员、事业编制处主任科员。2018年1月至2020年3月，历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审计部（政策法规部）部长、职工监事、黑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监事、咸阳市天然气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3月至今，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法律事务部副部长，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任法律事务部副部长，除此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 2.邢智勇先生简历

邢智勇先生，汉族，山西洪洞人，1979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2009年10月至2020年3月，历任陕西省国有企业监事会干事、专职

监事，陕西省审计厅派出经贸处主任科员、金融审计处四级调研员。2020年3月至今，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审计部副部长。

邢智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任审计部副部长，除此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 3.刘静女士简历

刘静女士，汉族，陕西咸阳人，1978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5年7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政策法规室。2011年9月至2016年12月，历任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政策法规室副主任科员。2016年12月至2019年9月，历任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政策法规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法规部高级主管。2019年9月至今，任陕西华山创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

刘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以外，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